附件2

**沈阳市浑南区阳光学校2021年度决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沈阳市浑南区阳光学校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沈阳市浑南区阳光学校2021年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沈阳市浑南区阳光学校2021年决算报表

一、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2021年度收入决算表

三、2021年度支出决算表

四、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九、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沈阳市浑南区阳光学校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我校为九年一贯制特殊教育学校，负责全浑南区的特殊适龄儿童的九年义务教育。

1、我校的宗旨和业务范围是实施智障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康复训练与治疗相结合。

2、为更好的顺利完成教育教学任务，制定完善各项规章制度。

3、为了充分利用好各项经费，发挥最大作用，保障教育教学工作顺利完成，做好收支管理的工作；编制年度预算并按预算下达认真贯彻执行；积极配合国库收付中心开展工作。

（二）内设机构：我校为公益一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内设机构有：校长室、教导处、总务处。

（三）人员编制：根据沈阳市浑南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下发的沈浑南编办发文件，我校的编制数为14人。

二、决算单位构成

沈阳市浑南区阳光学校是纳入浑南区教育局2021年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本单位无下设机构。

**第二部分 沈阳市浑南区阳光学校2021年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总计586.42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384.32万元，占收入总计的65.54%。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84.32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2.其他收入13.98万元，占收入总计的2.38%。主要是教育局转入的2020年度教师绩效工资收入。

3.上年结转和结余188.12万元，占收入总计的32.08%。主要是用于购买特教设备的市级转移支付专项资金和教育局归集调入特殊教育生活补助费等。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增加52.71万元，增长9.88%，主要原因：一是拨入购买特教设备的市级转移支付专项资金收入；二是上级拨付的更换窗户项目采购资金。

1. **支出总计578.96万元，包括：**

1.基本支出315.69万元，占支出总计的54.53%。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24.4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6.2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65.03万元。

2.项目支出263.27万元，占支出总计的45.47%。主要包括学校购买特教设备的专项资金、生均补充经费、更换窗户的专项资金、学生上下学免费校车、免费用餐所产生的特教生活补助等业务支出。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45.25万元，增长8.48%，主要原因：一是我校为改建的特殊教育学校，本年度学校购买了一批特殊教育专用设备；二是本年度对原教学楼的窗户进行了更换。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7.46万元**

主要是以前年度的事业基金及专用基金等原因形成的结余。与上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历年来形成的事业基金及专用基金。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64.9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15.69万元，项目支出249.29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1.26万元，增长5.86%，主要原因：一是我校为改建的特殊教育学校，本年度学校购买了一批特殊教育专用设备；二是本年度对原教学楼的窗户进行了更换。与年初预算248.74万元相比，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227.13%，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26.92%，项目支出本单位未安排预算，由教育局统一安排年初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64.97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教育支出531.48万元，占94.0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2.04万元，占3.9%；卫生健康支出11.46万元，占2.03%。

1.教育支出531.48万元，具体包括：

（1）普通教育支出62.3万元，主要是办公费支出、学校更换窗户的专项经费、食堂自来水、暖气管线维修、特殊学生生活补助等项目支出43.8万元，工资福利支出2.5万元，商品服务支出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完全按照预算执行。

（2）特殊教育支出315.9万元，主要是人员工资及学校公用经费的支出260.76万元，补充生均经费及窗户采购资金等项目支出55.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完全按照预算执行。

（3）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153.28万元，主要是特殊教育专用设备购置141.03万元，特殊教育学生免费用餐产生的生活补助9.32万元，办公费2.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完全按照预算执行。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2.04万元，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20.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完全按照预算执行。

3、卫生健康支出11.46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1.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完全按照预算执行。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年度未发生此项资金。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年度未发生此项资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0万元，未安排年初预算，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此任务。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

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未安排年初预算，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此任务。2021年参加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2021年因公出国（境）费比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是2020年及2021年均无出国任务。

2.公务接待费0万元，未安排年初预算，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此任务。2021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0批次、0人、0万元。2021年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是2020年及2021年均无公务招待。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未安排年初预算，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此任务。2021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是2020年及2021年均无公务用车购置。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未安排年初预算，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此任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至年末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未安排年初预算，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此任务。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15.6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50.6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退休费、伙食补助、住房公积金、医疗费；日常公用经费65.0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电费、取暖费、物业费、专用材料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属于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1年不涉及民生项目和重点支出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第四部分 沈阳市浑南区阳光学校部门2021年度决算表**